

郑州航空港兴港市政养护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度除雪设备采购项目于2023年12月28日14时00分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华夏大道与护航路交叉口兴港大厦C塔1-1号201和206室召开询比采购会议，评审委员会按照询比文件要求及规定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评审，现就本次询比采购的成交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郑州航空港兴港市政养护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度除雪设备采购项目。

2.项目编号：XGSZ-XB-2023105-1

3.采购范围：2023年度除雪设备采购项目，主要包含推雪铲3台、除雪滚刷2台、车载抛雪机1台、皮卡除雪车（搭载1m³固体撒布机/台）1台、固体融雪剂撒布机（8m³）2台，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清单”。

4.供货期限：在合同签订后7日历天内，按照清单要求将除雪设备送到指定位置，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方视为完成供货；乙方的供货应满足甲方要求的规格、型号、技术标准，并满足甲方现场使用要求。

5.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要求，且符合验收要求。

二、成交候选人信息

经评审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第一成交候选人：河南路太养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响应报价（不含税）：797900元

增值税税率：13%

供货期限：在合同签订后7日历天内，按照清单要求将除雪设备送到指定位置，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方视为完成供货；乙方的供货应满足甲方要求的规格、型号、技术标准，并满足甲方现场使用要求。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要求，且符合验收要求。

评标最终得分：95.1分

第二成交候选人：北京方旭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响应报价（不含税）：800000元

增值税税率：13%

供货期限：在合同签订后7日历天内，按照清单要求将除雪设备送到指定位置，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方视为完成供货；乙方的供货应满足甲方要求的规格、型号、技术标准，并满足甲方现场使用要求。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要求，且符合验收要求。

评标最终得分：63.7分

第三成交候选人：吉林省银舟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响应报价（不含税）：818000元

增值税税率：13%

供货期限：在合同签订后7日历天内，按照清单要求将除雪设备送到指定位置，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方视为完成供货；乙方的供货应满足甲方要求的规格、型号、技术等标准，并满足甲方现场使用要求。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要求，且符合验收要求。

评标最终得分：55.6分

三、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成交候选人公示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航空港投资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上发布，采购人对任何转载信息不承担责任。

四、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人：郑州航空港兴港市政养护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航空港区空港六路32号

联系人：段先生

电话：15803891401

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公示期：自发布成交候选人公示之日起3日内，响应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次采购项目的成交候选人公示如有异议（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